



臺北市○○○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術科測驗

聽寫示例

一、音程 寫出下列音程的完全名稱，例如：大二度，完全五度…等。(複音程以單音程計算)

1
度

二、節奏

1.

三、曲調

1.

四、二聲部

五、和絃判斷 (包含：大三、小三及屬七和絃。)

1
和絃